

公開資訊觀測站精華版

本資料由 (上市公司) 2455 全新 公司提供

序號	1	發言日期	115/01/21	發言時間	14:31:44
發言人	蔣志青	發言人職稱	財務處處長	發言人電話	03-4192969
主旨	公告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收足債款				
符合條款	第 51 款	事實發生日	115/01/21		
說明	<p>1.事實發生日:115/01/21</p> <p>2.公司名稱: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</p> <p>3.與公司關係(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):本公司</p> <p>4.相互持股比例:不適用</p> <p>5.發生緣由:依據「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」第九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辦理公告，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至公告日止，債款代收銀行已收足所有應募款項共計新臺幣501,000,000元整，並匯撥至存儲專戶銀行，特此公告</p> <p>6.因應措施:不適用</p> <p>7.其他應敘明事項(若事件發生或決議之主體係屬公開發行以上公司，本則重大訊息同時符合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7條第9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):無</p>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